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竹市三〇〇光復路二段二巷四十七號七樓（德安
科技園區大樓）

電話：（〇三）五七二二六九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資 產 負 債 表	3		-
四、	損 益 表	4~5		-
五、	現 金 流 量 表	6~7		-
六、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		-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一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二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4		三~九
	(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4~16		十
	(五)質押之資產	16		十一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
	(九)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25		-
	(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17		十二
	(十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相關事項	18-24		十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一〇一年 及 一〇〇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及十）	\$ 283,969	44	\$ 253,740	40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	\$ 21,857	3	\$ 22,715	4
112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1,753	-	1,899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	235	-	1,327	-
114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47,411	7	54,211	9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	25,321	4	22,020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	3,363	1	4,238	1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	5,567	1	-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五）	58,105	9	60,536	10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20,031	3	7,395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	36,967	6	40,271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3,011	11	53,457	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1,568	67	414,895	66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六及十一）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923	3	14,494	2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90,934	14	67,951	11
1501	土 地	91,299	14	91,954	13		股東權益（附註七及八）				
1521	房屋及建築	119,786	18	121,432	21		股 本				
1521	裝潢設備	5,789	1	5,397	1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 定－45,000 仟股；發行－ 32,024 仟股	320,247	49	320,247	51
1681	其他設備	24,204	4	23,692	3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合計	241,078	37	242,475	38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9,957	6	39,957	6
15X9	減：累計折舊	(51,562)	(8)	(47,425)	(7)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2,468	10	62,468	10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89,516	29	195,050	3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027	2	12,027	2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75	-	75	-
1760	商 譽	2,994	1	2,994	-	3271	員工認股權	9,593	2	9,593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6,914	1	2,733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24,120	20	124,120	19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9,908	2	5,727	-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2,849	11	65,840	10
183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	1,673	-	1,11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24	-	6,308	1
1830	遞延費用	1,430	-	4,05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4,097	7	48,689	8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937	2	11,991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17,770	18	120,837	19
1880	其 他	915	-	195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7,955	2	17,354	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24)	(1)	(129)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58,013	86	565,075	89
1XXX	資 產 總 計	\$ 648,947	100	\$ 633,02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8,947	100	\$ 633,02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義泰

經理人：蔡義泰

會計主管：詹榮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 〇 一 年 前 三 季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343,326	106	\$ 330,685	102
4170 銷貨退回	(13,595)	(4)	(5,973)	(1)
4190 銷貨折讓	(<u>7,341</u>)	(<u>2</u>)	(<u>2,140</u>)	(<u>1</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22,390	100	322,572	100
5110 銷貨成本	(<u>109,835</u>)	(<u>34</u>)	(<u>100,284</u>)	(<u>31</u>)
5910 銷貨毛利	212,555	66	222,288	69
營業費用				
6100 銷管費用	(108,274)	(34)	(115,683)	(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794</u>)	(<u>16</u>)	(<u>53,834</u>)	(<u>1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1,068</u>)	(<u>50</u>)	(<u>169,517</u>)	(<u>53</u>)
6900 營業淨利	<u>51,487</u>	<u>16</u>	<u>52,771</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	\$ 2,078	1	\$ 1,244	-
7480 什項收入	<u>572</u>	<u>-</u>	<u>3,649</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650</u>	<u>1</u>	<u>4,89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932)	-	-	-
7880	什項支出	(124)	-	(58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056)	-	(580)	-
7900	稅前淨利	53,081	17	57,084	17
8110	所得稅費用	(9,040)	(3)	(8,419)	(2)
9600	合併總純益	<u>\$ 44,041</u>	<u>14</u>	<u>\$ 48,665</u>	<u>15</u>
<u>代 碼</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66</u>	<u>\$ 1.38</u>	<u>\$ 1.83</u>	<u>\$ 1.5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65</u>	<u>\$ 1.36</u>	<u>\$ 1.82</u>	<u>\$ 1.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義泰

經理人：蔡義泰

會計主管：詹榮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前三季	一〇〇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4,041	\$ 48,66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991	4,787
攤銷費用	1,673	1,19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9,593
遞延所得稅	(615)	1,141
其他		1,07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453	2,14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1	(2,155)
存貨	(731)	(2,198)
其他流動資產	7,149	(13,315)
應付票據及帳款	(6,209)	(8,428)
應付所得稅	(6,221)	(7,860)
應付費用	18,690	(6,460)
其他應付款	(19,604)	-
預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7,990	(12,6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5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7,892</u>	<u>15,59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增加	(6,519)	(2,386)
購置固定資產	(2,826)	(3,02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57)	33
其他	(<u>771</u>)	<u>4</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773)</u>	<u>(5,369)</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前	○ 三	一 年 季	一 前	○ 三	○ 年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68,533)			(\$ 91,302)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u>-</u>			<u>38,256</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8,533</u>)			(<u>53,046</u>)
匯率影響數			<u>964</u>			<u>3,089</u>
本期現金淨增加 (減少) 數			(450)			(39,736)
期初現金餘額			<u>284,419</u>			<u>293,476</u>
期末現金餘額			<u>\$ 283,969</u>			<u>\$ 253,74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1,942</u>			<u>\$ 14,0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義泰

經理人：蔡義泰

會計主管：詹榮泉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照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令可簡化揭露事項之規定，除針對會計政策與最近期年度財務報表相同者聲明並揭露不同部分相關資訊以及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外，可免揭露事項包括下列項目：

- 1.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 2.所得稅相關資訊。
- 3.退休金之相關資訊。
- 4.本期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之彙總資訊。
- 5.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等附表資訊。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函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本公司重要會計政策除下列所述情況外，與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報表相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均為本公司、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蒙恬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北京蒙恬科技有限公司、蒙華國際有限公司及 Penpower, Inc.。

重分類

一〇〇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前三季本期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66	\$ 66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7,316	89,564
銀行定期存款	<u>236,287</u>	<u>163,512</u>
	<u>\$283,969</u>	<u>\$253,740</u>

四、應收款項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1,753	\$ 1,899
應收帳款	\$ 47,561	\$ 54,357
減：備抵呆帳	(150)	(146)
	<u>\$ 47,411</u>	<u>\$ 54,211</u>

五、存 貨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原 料	\$ 29,750	\$ 28,993
製 成 品	1,826	1,172
商品存貨	<u>26,529</u>	<u>30,371</u>
	<u>\$ 58,105</u>	<u>\$ 60,536</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920 仟元及 1,755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9,835 仟元及 100,284 仟元。

六、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9,870	\$ 27,318
裝潢設備	442	519
其他設備	<u>21,250</u>	<u>19,588</u>
	<u>\$ 51,562</u>	<u>\$ 47,425</u>

七、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以內。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五。

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及與現金股利配合之，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20%～100%，股票股利則為 0～80%。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0 仟元與 4,500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10%～15%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009	\$ 10,72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5,484)	6,308	-	-
現金紅利	68,533	91,302	2.14	2.95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〇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5,200	\$ -	\$ 7,200	\$ -
董監事酬勞	1,300	-	1,800	-

	員 工 紅 利 及 董 監 事 酬 勞	
	一〇〇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6,500	\$ 9,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6,500	9,000
	\$ -	\$ -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未有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一〇〇年前三季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075</u>	<u>-</u>	<u>1,075</u>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下半年度將此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75 仟股，同時沖減庫藏股票成本金額 28,161 仟元，並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

九、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一年前三季					
合併總純益	<u>\$ 53,081</u>	<u>\$ 44,041</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u>\$ 53,081</u>	<u>\$ 44,041</u>	<u>32,024</u>	<u>\$ 1.66</u>	<u>\$ 1.3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u>\$ 53,081</u>	<u>\$ 44,041</u>	<u>32,024</u>		
員工分紅	<u>-</u>	<u>-</u>	<u>244</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3,081</u>	<u>\$ 44,041</u>	<u>32,268</u>	<u>\$ 1.65</u>	<u>\$ 1.36</u>
一〇〇年前三季					
合併總純益	<u>\$ 57,084</u>	<u>\$ 48,665</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u>\$ 57,084</u>	<u>\$ 48,665</u>	<u>31,215</u>	<u>\$ 1.83</u>	<u>\$ 1.56</u>

股東之本期純益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 57,084	\$ 48,665	31,215		
員工分紅	<u>-</u>	<u>-</u>	<u>166</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57,084</u>	<u>\$ 48,665</u>	<u>31,381</u>	<u>\$ 1.82</u>	<u>\$ 1.55</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3,969	\$ 283,969	\$ 253,740	\$ 253,74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9,164	49,164	56,110	56,1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363	3,363	4,238	4,238
存出保證金	1,673	1,673	1,112	1,112
負 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857	21,857	22,715	22,715
應付所得稅	235	235	1,327	1,327
應付費用	25,321	25,321	22,020	22,020
其他應付款項	5,567	5,567	-	-

(二)合併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

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3,969	\$ 253,74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49,164	56,1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3,363	4,238
存出保證金	-	-	1,673	1,112
負 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	21,857	22,715
應付所得稅	-	-	235	1,327
應付費用	-	-	25,321	22,020
其他應付款項	-	-	5,567	-

(四) 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83,602 仟元及 253,572 仟元，金融負債均為 0 元。

(五) 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078 仟元及 1,244 仟元，利息費用皆為 0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年前三季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

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組織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或相關業務之擔保，其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土地	\$ 36,080	\$ 36,080
房屋及建築	<u>29,040</u>	<u>29,804</u>
	<u>\$ 65,120</u>	<u>\$ 65,884</u>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

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蒙 恬 公 司	蒙 華 公 司	蒙 恬 香 港	蒙 恬 新 加 坡	蒙 恬 美 國	蒙 恬 北 京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一〇一年前三季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1,081	\$ 48,601	\$ 74,276	\$ 10,772	\$ 63,900	\$ 33,760	\$ -	\$ 322,390
部門間收入	142,878	-	4,672	-	-	-	(147,550)	-
收入合計	<u>\$ 233,959</u>	<u>\$ 48,601</u>	<u>\$ 78,948</u>	<u>\$ 10,772</u>	<u>\$ 63,900</u>	<u>\$ 33,760</u>	<u>(\$ 147,550)</u>	<u>\$ 322,390</u>
部門損益	<u>\$ 56,682</u>	<u>(\$ 1,791)</u>	<u>\$ 685</u>	<u>(\$ 9)</u>	<u>(\$ 1,609)</u>	<u>(\$ 3,371)</u>	<u>\$ 900</u>	\$ 51,487
利息收入								2,078
其他收入								572
兌換損失－淨額								(932)
其他支出								(124)
稅前淨利								<u>\$ 53,081</u>
一〇〇年前三季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133	\$ 58,889	\$ 85,661	\$ 11,983	\$ 72,962	\$ 35,944	\$ -	\$ 322,572
部門間收入	169,921	-	8,976	-	-	-	(178,397)	-
收入合計	<u>\$ 227,054</u>	<u>\$ 58,889</u>	<u>\$ 94,637</u>	<u>\$ 11,983</u>	<u>\$ 72,962</u>	<u>\$ 35,944</u>	<u>(\$ 178,897)</u>	<u>\$ 322,572</u>
部門損益	<u>\$ 50,177</u>	<u>\$ 1,856</u>	<u>(\$ 1,065)</u>	<u>\$ 203</u>	<u>\$ 1,166</u>	<u>(\$ 916)</u>	<u>\$ 1,350</u>	\$ 52,771
利息收入								1,244
其他收入								3,649
其他支出								(580)
稅前淨利								<u>\$ 57,08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利息收入、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蒙 恬 公 司	蒙 華 公 司	蒙 恬 香 港	蒙 恬 新 加 坡	蒙 恬 美 國	蒙 恬 北 京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								
部門總資產	<u>\$ 655,886</u>	<u>\$ 36,676</u>	<u>\$ 75,062</u>	<u>\$ 7,648</u>	<u>\$ 61,586</u>	<u>\$ 37,091</u>	<u>(\$ 225,002)</u>	<u>\$ 648,947</u>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部門總資產	<u>\$ 640,054</u>	<u>\$ 43,007</u>	<u>\$ 69,460</u>	<u>\$ 9,317</u>	<u>\$ 67,013</u>	<u>\$ 36,232</u>	<u>(\$ 232,057)</u>	<u>\$ 633,026</u>

十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九九○○○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此揭露資訊並未經會計師核閱，附列僅供參考：

(一)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詹榮泉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董 事 會	已 完 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董事會及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一〇一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專案小組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專案小組	已 完 成

(二)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963	(\$ 7,963)	\$ -	6.(1)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22,830	2,085	24,915	6.(3)
遞延費用	2,085	(2,085)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322	7,963	21,285	6.(1)
<u>負 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669	13,950	28,619	6.(2)
<u>權 益</u>				
資本公積	124,120	(75)	124,045	
保留盈餘	142,262	(14,700)	127,562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5)	825	-	

2.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396	(\$ 3,396)	\$ -	6.(1)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24,204	1,430	25,634	6.(3)
遞延費用	1,430	(1,430)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937	3,396	17,333	6.(1)
<u>負 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923	13,950	31,873	6.(2)
<u>權 益</u>				
資本公積	124,120	(75)	124,045	
保留盈餘	117,770	(14,700)	103,07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24)	825	(3,299)	

3.一〇一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收入	322,390	-	322,390	
營業成本	109,835	-	109,835	
營業費用	161,068	-	161,068	
其他收益及費用	1,594	-	1,594	
所得稅費用	9,040	-	9,040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餉			(3,299)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因首次採用 IFRSs，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損失）轉入保留盈餘減項，造成保留盈餘減少，故不擬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租 賃

合併公司選擇依轉換至 IFRSs 日所存在之事實與情況，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判斷存在於該日之安排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衡量除役負債，並將上述負債準備金額折現至負債產生日作為納入相關資產成本之估計金額，依調整後金額計算該資產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累計折舊金額。惟此負債準備金額估計並不重大。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

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396 仟元及 7,963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皆調整增加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950 仟元；保留盈餘皆調整減少 13,950 仟元。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設備成本分別為 1,430 仟元及 2,085 仟元。

(4) 子公司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皆調整減少 75 仟元；保留盈餘皆調整增加 75 仟元。

(5)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825 仟元。

(6)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依 IAS 21 之規定，功能性貨幣係指企業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附表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一〇一年前三季		一〇〇年前三季		交易條件 (註四)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蒙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8,975	1.38%	\$ 12,294	1.94%	次月結 30 天
		蒙華國際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5,697	17.28%	69,384	21.51%	次月結 30 天
				應收關係人款項	7,521	1.16%	9,770	1.54%	月結 30 天
				銷貨收入	34,085	10.57%	41,258	12.79%	月結 30 天
				租金收入	900	0.28%	1,350	0.42%	按月收取
		Penpower, Inc.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8,064	2.78%	21,042	3.32%	次月結 90 天
				銷貨收入	39,791	12.34%	43,286	13.42%	次月結 90 天
		蒙恬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704	0.11%	2,068	0.33%	次月結 30 天
		北京蒙恬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958	1.54%	5,459	1.69%	次月結 30 天
				應收關係人款項	6,632	1.02%	4,243	0.67%	次月結 90 天
1	蒙恬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蒙恬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347	2.59%	9,330	2.89%	次月結 90 天
				應收關係人款項	4,350	0.67%	3,125	0.49%	次月結 30 天
				銷貨收入	4,409	1.37%	8,988	2.79%	次月結 30 天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於編列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之。